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安徽惠丽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地址	合肥市长丰县下塘镇工业园区
评价报告名称	安徽惠丽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铝单板生产线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伴随着国家在建材的安全、环保、节能等检验及要求日益严格，传统的建材将慢慢被淘汰，而新型建材将从中获得发展新机遇。本项目产品主要为新型铝单板，铝单板是采用优质铝合金板材为基材，再经过数控折弯等技术成型，表面喷涂装饰性涂料的一种新型幕墙材料。具有隔热、保温、防火的特点。为了适应国家产业政策发展要求和新型建材市场需求，安徽惠丽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址长丰县下塘工业园，新建铝单板、装饰面板生产项目。项目选址长丰县下塘工业园安徽广银铝加工产业园，租赁广银铝业1#厂房的部分作为生产场所，可依托园区广银铝业便利的资源、基础设施以及环保设施，最大限度的降低资源浪费和环境影响，实现资源共享、环境节约的目的。 安徽惠丽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获得长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核准，注册资金500万元。公司主要从事新型铝单板、装饰面板材料的批发、生产、销售等工作。项目于2017年9月30日取得了长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安徽惠丽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铝单板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发改双服〔2017〕221号）”。项目建成后可达年产20万平方米新型铝单板及10万平方米装饰面板的综合生产能力。 铝单板是指经过铬化等处理后铝板采用氟碳等喷涂技术，加工形成的建筑装饰材料。氟碳涂层具有卓越的抗腐蚀性和耐候性，能抗酸雨、盐雾和各种空气污染物，耐冷热性能极好，能抵御强烈紫外线的照射，能长期保持不褪色、不粉化，使用寿命长。本项目钣金年生产的铝单板约20万平方米，其中5万平方米直接出厂，另外15万平方米进入涂装区喷漆，年生产装饰面板10万平方米，进入喷塑区喷粉，产品质量满足国家标准《建筑装饰用铝单板》（GB/T 23443-2009）相关要求。

	本项目于2023年10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本项目目前实际产能为年产20万平方米新型铝单板及10万平方米装饰面板，达到项目设计产能。		
现场调查人	周风波、周文丽	现场调查时间	2023. 11. 15
采样人员	周风波、周文丽	现场采样时间	2023. 11. 17-11. 19
检测人员	江孟琦、陈秀丽、李晶晶、朱琳	检测时间	2023. 11. 17-24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陪同人	陈良跃		
建设单位职业卫生 管理机构及联系人	综合部 陈良跃		
影像资料（采样）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合评价结论：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要求，本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三大项制造业中（二十一）金属制品业-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属于职业病危害程度严重建设项目。 目前，该项目已设置的职业病防护措施（设施）均正常运行，所采取的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设施）满足防护要求。该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建设单位根据本报告提出的建议进行整改，确保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运行正常，个体防护措施到位，各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落实的情况下，安徽惠丽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新型铝单板生产线建设项目基本达到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组织管理措施 （1）建设单位及时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参加职业健康培训工作，且培训合格取证。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函〔2022〕441号）规定：1）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制度，明确职业健康培训工作的管理部门和管理人员，制定职业健康培训年度计划，做好职业健康培训保障，规范职业健康培训档案资料管理。职业健康培训档案应包括年度培训计划，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和劳动者培训相关记录材料等。记录材料应包括培训时间、培训签到表、培训内容、培训合格材料，以及培训照片与视频材料等。2）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和劳动者应按时接受职业健康培训。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应当在任职后3个月内接受职业健康培训，初次培训不得少于16学时，之后每年接受一次继续教育，继续教育不得少于8学时。劳动者上岗前应接受职业健康培训，上岗前培训不得少于8学时，
----------------	--

	之后每年接受一次在岗培训，在岗培训不得少于 4 学时。3) 对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培训人员的培训，用人单位可以根据本单位情况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的要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培训，或参加职业健康培训机构开展的培训。 (2) 按照《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的规定，及时、如实开展申报职业病危害项目工作，并取得回执文件存档备查。 (3) 建设单位应制定车间卫生清扫制度，及时对地面、设备、除尘管道等积尘进行清扫，防治作业过程中的二次扬尘。 (4) 建设单位应根据《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 相关要求在车间内设置盥洗室 (含盥洗器)、更衣室等辅助卫生用室。 (5) 本次评价现场检测时间不处于当地高温季节，故未对存在高温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 WBGT 指数进行检测。建设单位应于高温季节 (每年 7-9 月) 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对其作业场所 WBGT 指数进行检测。 (6) 针对设备大中修等委外作业，建设单位不得将职业病危害作业转移给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并以书面形式与外包单位明确职业健康管理责任、告知作业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和应遵循的职业病防治法规，督促外包单位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培训和职业健康监护，并检查其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工程技术措施 (1) 冲床、打磨岗位噪声 8h 等效连续 A 声级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要求；建议采取：产高噪作业区设置隔声挡板、减振基座加固、个体防护等综合防噪措施。车间物料/工件运转过程中做到轻拿轻放，避免工件碰撞、
--	---

撞击、敲打摩擦等产生的非正常噪声；同时加强车间设备的维护保养，避免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

(2) 按照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要求，数控雕刻岗位增设防尘设施；单设打磨房，设置集尘罩、除尘管道、布袋除尘器装置进行粉尘收集净化处理。

(3) 加强车间作业场所防护设施检维修作业，避免作业过程中的粉尘外逸；对除尘管道、设备及地面的积尘采取湿式清灰，避免作业过程中产生的二次扬尘。

(4) 建设单位应严格设备管理，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清灰及活性炭更换，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确保作业场所防护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净化效率，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

职业健康监护

及时组织需要复查人员进行职业健康复查工作；漏检氮氧化物、锰及其化合物危害因素等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专项检查项目补检。

(2) 加强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完善职业卫生档案。应当对下列劳动者进行上岗的前职业健康检查：1) 拟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新录用劳动者，包括转岗到改作业岗位的劳动者；2) 拟从事有特殊健康要求作业的要求。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发现职业禁忌或者有与所从事职业相关的健康损害的劳动者，应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并妥善安置。

(3) 建设项目应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委托具有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体检机构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以及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出现

	急性事故时对作业人员进行应急健康检查。确保职业健康体检率达 100%。 （4）建立并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档案包括劳动者姓名、性别、籍贯、婚姻、文化程度、嗜好等一般情况，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相应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结果，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职业病诊疗等劳动者健康资料等。 （5）建设项目在组织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时，被检查人员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类别、具体检查项目及检查周期应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确定。
技术审查专家组 审时间	2024. 1. 20
技术审查专家组 审意见	1. 细化原辅材料、生产工艺及卫生辅助用室调查分析与评价。 2. 完善噪声检测不符合项进行分析、评价，并提出对策措施建议。 3. 完善职业健康监护分析、评价与建议。 专家组同意《控评报告》通过技术评审。建设单位应按照专家组意见和《控评报告》提出的建议措施进行整改。评价机构按照专家组提出的建议对《控评报告》修改完善，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